

我国奶酪市场规模有望超千亿元

本报讯(实习记者 暴琴川/文 撰)被誉为“奶中黄金”的奶酪正在迎来发展的“黄金期”。2017年,人均奶酪消费量尚不足0.1公斤,而2020年这个数字已翻倍到0.23公斤。在近日举办的2021中国奶酪发展高峰论坛上,众多业内人士表示,我国奶酪市场发展潜力巨大,未来5—10年内市场规模有望突破千亿元大关。

近年来,我国奶酪市场快速发展。数据显示,2020年我国奶酪行业市场规模达到88.43亿元,较2019年同比增长22.72%,2006—2020年复合增长率超过20%。

经过几年发展,消费者对奶酪的接受度明显提升,奶酪的健康属性和功能属性得到了越来越多消费者的认可,奶酪的消费潜力前景广阔。据妙可蓝多董事长柴荣估计,对比国外成熟的奶酪市场,我国奶酪行业拥有很大的发展空间,在未来5—10年内,市场规模有望突破千亿元大关。

在如此规模的消费潜力下,我国奶酪进口量也逐年增长。据北京银河路经贸有限公司总经理骆志刚介绍,中国



奶酪进口量在全球进口量占比从2008年的1%提升至2019年的8%,增速较快。2019年中国奶酪进口量11.49万吨,同比增长6%;2020年12.93万吨,同比增长12.5%;2021年截至到5月,奶酪进口量8.27万吨,同比增长

66.4%,增量大幅提升。

即使拥有快速的成长量,我国的奶酪人均消费量仍然很低。中国奶业协会名誉会长高鸿宾表示,西方国家的奶酪消费占奶制品消费比重为40%,世界平均水平是20%,我国还不到2%。目前

前我国奶酪的人均消费量只有0.2千克,未来发展空间很大。

如何进一步开发奶酪市场成为未来发展的关键。全国畜牧总站研究员、国家高级乳品评鉴师张书义认为,应该发挥中餐大厨的作用,让奶酪与中式菜肴、主食契合,开发出新食品。

中国奶酪消费目前仍然以烘焙餐饮为主,从2020年的数据看,烘焙餐饮渠道消费占到70%,零售渠道占30%。并且奶酪零食化成为新消费趋势,特别是儿童奶酪类、奶酪休闲零食创新品类增多,如冻干奶酪、膨化奶酪等。对于国产奶酪,骆志刚认为,机会在于特色奶酪的生产,比如羊奶酪、牦牛奶酪以及地方特色产品等。

这样的观点也在市场上得到了验证。记者走访北京多家超市发现,奶酪产品多以儿童零食、餐饮原料为主,供消费者选购。

张书义表示,当前,奶酪市场方兴未艾,需要全行业共同努力,特别是需要头部企业发挥领航作用,方能越做越大,让奶酪这一高营养食品烙印进国人饮食中,持续为健康中国提供动能。

团体标准《土豆片(丝)》(征求意见稿)出炉

土特产“出圈”第一步 规范生产 扛起安全旗

□ 本报实习记者 闫利文/撰

提起薯片,你想到的是哪家公司?在贵州,香辣土豆片、土豆丝是家喻户晓的“薯片”担当。包装虽简陋,但掩盖不了其内心的“火辣”。贵州特产土豆片更是搭乘电商快车前往全国各地,俘获了一批批消费者的心。在向消费者传递美味的同时,土豆片也在安全监管上“下功夫”。

7月26日,贵州省食品工业协会关于征求团体标准《土豆片(丝)》(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发布,征求意见稿中对土豆片(丝)的相关内容进行了规定。

足”“香辣可口”等词语在消费者评价中常常出现。记者还注意到,不少网友的评价上显示“3次拼单该商品”“5次拼单该商品”等,从中不难看出产品的回购率很高。每100克产品的价格在3—6元,价格并不贵,产品的销量也很可观,执行标准多为企业标准。在电商平台,多家店铺显示月销量过万。一些店铺还开启了直播卖货,“贵州当地特产,纯正的土豆片,爽脆、可口、美味、辣味让人吃得停不下来。”随着主播的讲解,不少消费者询问产品详情和下单。

在其团体标准编制说明(征求意见稿)中提到,目前,土豆片产品主要参照轻工业部行业标准《马铃薯片》(QB/T 2686—2005),该标准只适用于切片型马铃薯片和复合型马铃薯片,且该标准制定距今已有16年之久,无法适应行业的发展。贵州省现有不少企业生产土豆丝产品,但无相应的土豆丝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可依,生产企业只能自行制定企业标准。而许多企业缺乏专业人员,对国家食品安全标准的相关要求不熟悉,导致制定的各家企业标准质量参差不齐,进而致使生产企业不能按统一标准把控产品质量。

记者注意到,7月22日,贵州省市场监管局网站发布的2021年第27期食品抽检信息显示,1批次土豆片不合格,主要为“菌落总数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除此之外,在贵州省市场监管局公布的往期食品抽检结果中,土豆片被检出酸价(以脂肪计)或菌落总数不符合产品执行标准规定的情况时有发生。

而《土豆片(丝)》团体标准编制说明(征求意见稿)中也提到,2020年度贵州省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情况显示,该省生产企业产品类别中薯类食品的抽检不合格率居高不下。产品标准的缺失,导致生产企业无法切实保障食品安全,导致市场监管存在空白和盲区,同时也制约薯类产业的生产和经营发展。

好吃不贵的美味

“相比于薯片,土豆片的价格并不贵,而且味道也很好。”已经购买过多次土豆片的杨女士向记者介绍。在她看来,贵州的特产土豆片更像是自己家里手工制作的通知发布,征求意见稿中对土豆片(丝)的相关内容进行了规定。

随后,记者在电商平台上搜索相关产品,土豆片产品在宣传中大多都提到“贵州特产”字样。而《土豆片(丝)》团体标准编制说明(征求意见稿)中也介绍到,贵州省是土豆生产大省,种植面积和产量居全国第二,据不完全统计,该省相应的生产企业达12000多家,企业已达数十家,在全省各地区都有企业生产。因土豆片(丝)可以添加不同风味改良剂的特点,受到年轻人和特殊人群(如老人或婴幼儿)的喜爱。

消费者对土豆片的喜爱从产品评价中可见一斑。“好吃”“酥脆”“分量

标准助力消除隐患

被消费者频频回购的土特产,想要走得更远,首当其冲的就是解决好食品安全风险隐患,让消费者吃得放心、吃得安全。

7月26日,贵州省食品工业协会发布关于征求团体标准《土豆片(丝)》(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征求意见稿中规定了土豆片(丝)的术语和定义、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标签、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在市场监管提供技术支持,推进薯类行业的可持续性健康发展,根本性解决土豆丝(片)产品的食品安全风险隐患。

记者采访了相关工作人员,据她介绍,在一些抽检不合格的产品中,检测机构可能

依据的标准并不相同。“企业自己制定的标准不同,也就是其标准采信的依据不同。检测机构需要企业提供有效标准,从而来判断产品的标准值是否符合。”现阶段,团标正处于征求意见稿阶段,对收集到的一些问题还会反馈给起草专家组。此外,团体标准编制说明中也提出了标准制定的意义,制定与市场发展相适应的《土豆片(片)》团体标准的制定将保障地方特色食品的质量,规范贵州土豆丝(片)生产企业的生产工艺和出厂产品质量,为市场监管提供技术支持,推进薯类行业的可持续性健康发展,根本性解决土豆丝(片)产品的食品安全风险隐患。

据了解,姚江镇中心卫生院位于浙江省诸暨市北部,保障基层医疗人口5.55万,涵盖3个社区和21个行政村,是一所集医疗、预防、康复、保健于一体的综合医疗机构,于2016年被诸暨市卫生局选定为“医养结合”试点单位,数年来一直持续地为广大康复患者提供优质的服务。

展望:在家门口享受大医院医疗资源

随着基层卫生院挂牌康复医学专科联盟,邵健感觉自己能做的事、要做的事越来越多了,他十分激动地告诉记者:“此次我们成为联盟成员单位之一,将可以为辖区百姓提供更便捷、规范、专业的医疗服务,并能真正实现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模式。”不仅如此,优势互补逐步从松散型组织过渡到紧密型的临床医疗、教研研协作、管理互动的康复医疗联合体。

据介绍,目前,该基层卫生院康复病房、康复治疗及康复专科门诊的配套设施,已经进入送审、招标阶段,建成后 will 拥有规范的康复训练中心、康复病房和减重训练系统、平衡训练器等先进的康复设备,全面开展运动疗法、作业疗法、物理治疗等神经康复治疗。擅长脑卒中后的运动功能障碍、吞咽障碍等各种功能障碍的康复治疗。不仅如此,还将充分利用好诸暨市首家医共体5G远程智慧病房的优势,能让辖区百姓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大医院的医疗资源。

据悉,在诸暨市委市政府和诸暨市卫健局的十四五规划中,拟进行医院异地新建工程,新医院将设置200余张床位,定位在医养结合、康复、小型综合区域中心医院。这对基层卫生院来说是好消息,邵健说:“接下来,我们还需要扩建病房,争取在建成后,病房数量翻一番,让医院的资源让更多的老百姓能实实在在地用到。”

健康养生观念增强 按摩器产品市场渗透率持续上升

近日,国内智能按摩小家电企业——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轻松”)登陆上交所科创板。上市首日收报171.18元,较发行价27.4元上涨524.74%,市值达到105.52亿元。

近年来,按摩器产品全球市场规模持续扩大,2015年首次超过100亿美元,又于2019年首次超过150亿美元。预计至2022年,全球按摩器具市场规模将接近184亿美元。

伴随着中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人均医疗保健消费支出的增长,健康意识的增强,以及国内亚健康人群、中老年人、商旅办公人群等的扩大,具有良好按摩保健功效的现代按摩器具正逐步走进中国百姓的家中,相关产品的市场渗透率呈持续上升趋势。

目前,中国已成为全球按摩器产品需求增长最快的市场。据资料显示,2010年至2019年,中国按摩器具市场规模由49亿元增长至139亿元。即便在疫情带来的销售压力下,2020年该市场规模也达到148亿元,同比上涨6.47%。

行业潜在空间如此巨大,以倍轻松为代表的国内便携按摩器品牌,紧紧抓住智能便携按摩器行业的发展机遇。截至2020年末,倍轻松在全国各大城市共拥有165家直营店,如今这一数字还将继续增加。

随着按摩器行业潜力逐渐挖掘,中国便携式按摩仪的市场竞争开始变得激烈。目前,在按摩器市场中,具有代表性的品牌包括国外品牌如

日本松下、新加坡OSIM傲胜,国内品牌如倍轻松、奥佳华、SKG等。在涌入的新玩家中,比较典型的小米有品、网易严选、京东京造等品牌。其中,小米有品已经推出了支持米家App操控的便携按摩器产品,京东京造也已经推出了眼部、头皮、颈部、足部等按摩产品。

业内人士认为,便携按摩器具赛道迅速拓宽,一方面在一定时间内将给市场监管带来巨大压力。据监管部门表示,按摩器具类产品种类杂、企业散,监管方面面临诸多挑战。另一方面,众多品牌和产品迅速涌入,让消费者对于品牌的认知相对模糊,反而更关注按摩产品本身,对于各企业而言,这无疑也是挑战。不过,从

浙江诸暨姚江镇中心卫生院加入浙大一院康复医学专科联盟

本报记者 叶德宝 □ 马佳丽

“我想用一家基层卫生院的智慧,趟出一条‘医养结合’的新路子。”说话的是浙江诸暨市姚江镇中心卫生院的院长邵健,作为一个70岁的院长,他在基层卫生院工作了20多年,对乡镇老百姓的需求也是最为了解。在他看来,乡镇卫生院医养中的康复部分是亟待攻克之难题。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满足快速老龄化社会的需求,实现城乡医院相结合式发展。7月17日,在诸暨市卫健局、姚江镇政府的共同支持下,姚江镇中心卫生院成为诸暨市唯一一家与该联盟合作的基层卫生医疗机构,被正式授予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以下简称“浙大一院”)康复医学专科联盟成员单位。

困难:基层医疗机构“医养结合”功能薄弱

“我们镇有一个村的刘奶奶,她的子女常年不在家中,生病了就在卫生院看下一刀,但是对于老年人来说,很多病需要一个长期康复治疗的过程。”邵健和医养结合的医护人员经常走到乡镇所在村的老人家中定期回访,就在前年,刘奶奶突发中风,子女回来送她就医,危险警报解除后,子女们又匆匆出门了,中风导致的手脚不便利,让刘奶奶只能维持最基本的生活自理,中风落下后遗症也没法得到有效的康复。

在邵健日渐细致化的工作中,他了解到,村里有很大一部分老年人常年留宿村庄,并且身体多病,需要康复治疗,“越老是多下的到村庄,越多多的和他们(指老人)接触,越觉得基层卫生院的职责任重道远。”特别是现行农村居家养老“医养结合”功能薄弱,亟待优化。

正因为这样,邵健暗下决心,要趟出一条农村、基层“医养结合”的新路子。在他看来,“医养结合”,就是要兼顾服务对象的共性和个性,在为不同健康状况的老人提供不同服务项目的过程中,充分考虑到老年人健康状况的动态变化,设计具有可选择性的养老服务包,从而向全体老年人提供可以满足他们不同需求的整体解决方案。

而就目前来说,姚江镇及以下属行政村的百姓来说,康养是最急需的。于是,卫生院在姚江镇政府和诸暨市卫健局的牵线和帮助下,与浙江大学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康复医学专科连上了线。

破解:加入康复医学专科联盟 更好服务百姓

随着我国老龄化社会进程加快,“医养结合”的创新养老模式,正在成为社会各届普遍关注的重大民生问题。应运而生的康复医学专科联盟,该联盟是由浙大一院康复医学科牵头组建的全省首个康复医学专科联盟。

“建立联盟就是要让更多的基层医院加入我们,在技术支援、资源共享等多方面合作,使得更多的老百姓受惠。”浙大一院康复医学科负责人表示,联盟的成立旨在通过人才培养、技术支援、资源共享、分级诊疗和智慧平台建设等方面在联盟内进行深入合作,促进区域康复医学共同发展,从而构建三级康复医疗服务体系,最终使所有患者回到家门康复。

经过几轮的沟通、评审。7月17日,邵健的愿望终于尘埃落定,姚江镇中心卫生院被正式授予浙大一院康复医学专科联盟成员单位,同时,也是诸暨市唯一一家与该联盟合作的基层卫生医疗机构。

据了解,姚江镇中心卫生院位于浙江省诸暨市北部,保障基层医疗人口5.55万,涵盖3个社区和21个行政村,是一所集医疗、预防、康复、保健于一体的综合医疗机构,于2016年被诸暨市卫生局选定为“医养结合”试点单位,数年来一直持续地为广大康复患者提供优质的服务。

展望:在家门口享受大医院医疗资源

随着基层卫生院挂牌康复医学专科联盟,邵健感觉自己能做的事、要做的事越来越多了,他十分激动地告诉记者:“此次我们成为联盟成员单位之一,将可以为辖区百姓提供更便捷、规范、专业的医疗服务,并能真正实现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模式。”不仅如此,优势互补逐步从松散型组织过渡到紧密型的临床医疗、教研研协作、管理互动的康复医疗联合体。

据介绍,目前,该基层卫生院康复病房、康复治疗及康复专科门诊的配套设施,已经进入送审、招标阶段,建成后 will 拥有规范的康复训练中心、康复病房和减重训练系统、平衡训练器等先进的康复设备,全面开展运动疗法、作业疗法、物理治疗等神经康复治疗。擅长脑卒中后的运动功能障碍、吞咽障碍等各种功能障碍的康复治疗。不仅如此,还将充分利用好诸暨市首家医共体5G远程智慧病房的优势,能让辖区百姓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大医院的医疗资源。

据悉,在诸暨市委市政府和诸暨市卫健局的十四五规划中,拟进行医院异地新建工程,新医院将设置200余张床位,定位在医养结合、康复、小型综合区域中心医院。这对基层卫生院来说是好消息,邵健说:“接下来,我们还需要扩建病房,争取在建成后,病房数量翻一番,让医院的资源让更多的老百姓能实实在在地用到。”

法院公告栏

河北安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邯郸市安福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原告孙国忠诉你们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6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6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6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6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6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6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6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6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6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6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7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7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7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7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7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7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7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7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7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7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8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8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8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8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8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8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8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8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8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8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9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9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9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9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9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9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9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9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9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9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0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0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0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0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0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0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0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0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0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0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1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1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1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1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1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1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1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1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1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1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2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2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2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2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2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2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2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2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2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2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3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3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3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3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3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3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3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3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3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3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4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4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4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4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4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4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4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4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4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4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5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5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5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5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5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5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5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5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5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5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6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6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6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6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6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6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6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6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6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6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7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7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7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7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7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7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7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7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7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7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8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8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8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8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8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8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8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8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8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8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9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9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9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9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9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9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9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9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9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19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0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0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0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0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0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0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0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0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0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0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1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1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1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1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1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1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1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1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1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1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2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2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2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2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2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2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2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2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2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2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3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3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3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3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3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3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3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3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3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3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4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4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4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4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4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4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4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4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4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4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5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5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5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5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5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5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5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5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5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5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6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6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6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6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6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6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6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6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6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6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7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7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7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7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7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7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7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7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7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7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8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8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8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8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8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8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8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8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8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8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9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9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9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9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9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9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9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9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9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29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0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0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0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0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0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0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0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0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0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0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1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1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1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1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1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1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1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1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1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1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2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2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2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2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2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2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2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2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2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2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3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3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3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3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3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3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3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3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3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3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4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4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4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4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4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4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4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4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4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4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5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5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5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5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5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5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5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5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5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5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6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6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6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6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6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6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6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6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6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6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7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7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7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7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7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7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7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7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7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7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8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8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8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8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8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8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8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8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8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8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9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9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9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9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9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9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9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9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9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39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0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0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0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0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0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0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0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0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0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0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1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1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1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1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1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1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1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1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1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1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2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2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2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2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2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2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2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2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2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2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3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3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3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3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3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3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3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3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3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3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4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4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4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4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4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4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4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4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4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4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5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5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5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5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5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5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5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5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5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5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6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6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6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6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6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6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6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6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6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6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7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7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7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7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7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7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7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7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7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7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8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8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8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8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8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8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8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8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8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8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9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9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9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9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9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9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9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9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9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49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0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0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0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0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0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0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0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0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0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0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1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1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1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1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1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1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1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1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1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1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2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2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2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2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2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2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2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2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2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2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3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3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3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3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3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3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3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3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3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3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4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4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4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4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4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4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4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4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4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49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50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51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52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53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54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55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56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57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58号民事判决书,原告孙国忠诉你们5